

伊拉克犹太人的寻乡之旅

为了写作这本书,萨巴尔曾经亲赴伊拉克、以色列以及美国的多个城市,深入观察重要的叙事场景



《父亲的失乐园》
[美]阿里埃勒·萨巴尔
新星出版社
2017年9月

父亲是土生土长的库尔德斯坦犹太人,儿子是生活在洛杉矶的新时代酷男孩;父亲认为过去比什么都重要,儿子的人生哲学是快乐为本,活在当下;在父亲看来,儿子张扬、叛逆、满口脏话,在儿子眼里,“呆老爸”有着烂发型、怪口音,浑身上下充斥着诡异的犹太调调……父亲一直把儿子看作另类,儿子则声称“发生在我和我父亲之间的是一种缩小版的文明冲突”——然而,让人无法想到的是,与父亲格格不入且有着文明冲突的儿子,却写出了一部关于犹太人生存史、一部关于萨巴尔家族史的大书。儿子不但与父亲达成心灵的默契,且最终转变成为一名萨巴尔的家族故事看守人,一名家族荣誉的护卫,一名家族传统的捍卫者。

阿里埃勒·萨巴尔的《父亲的失乐园》既不是一部严格意义上的历史著作,也不是一部严格意义上的传记著作,而是一部介于两者之间的、在无关紧要处稍有发挥且略

有虚构的所谓“非虚构作品”。为了写作这本书,萨巴尔曾经亲赴伊拉克、以色列以及美国的多个城市,深入观察重要的叙事场景,访问近百位亲戚、友人、学者及其他相关人士,并收集了大量家族信件、日记、照片和官方文件等,尽可能地找到有关他的家族历史的各种第一手资料。

包括萨巴尔家族在内的库尔德斯坦犹太人,是世界上最古老的犹太裔流散群体。他们说亚拉姆语,小心谨守自己的礼仪和教义,世代生活在伊拉克库尔德斯坦地区的崇山峻岭之间,远离尘嚣,与世隔绝,完整地保留着自己的传统习俗和生活习惯。

萨巴尔家族即是库尔德斯坦犹太人中的一支,到萨巴尔的父亲那一代,他们已经在库尔德斯坦地区生活了两千七百多年,勤劳与节俭是他们的生活方式,隐忍与内敛是他们的生存智慧,他们最辉煌的成就,就是跨越时代兴衰、功成身退下来的事实。萨巴尔的父亲约拿刚好赶上这个族群的全面解体——1950年代初,随着伊拉克对犹太人的打压与欺凌愈演愈烈,大批伊拉克犹太人被迫逃离自己世代居住的家园,背井离乡,来到刚刚建国不久的以色列定居。彼时的约拿只有12岁,却不得不面对无数的挫折与羞辱——他被视作有缺陷的孩子,他的亲友被视作愚昧与原始的族群,他必须付出超出常人的努力,才能保证自己不在苍茫人海中沉沦。

作为伊拉克犹太人,约拿无疑是这个族群获得成功的极少数人之一——跨越国界求生存,发奋学习新语言,成功摆脱贫穷,成为美国知名大学教授……从札胡到以色列,从以色列到纽黑文,从纽黑文到洛杉矶,构成了他一直在展翅高飞的人生线索。尽管约拿的过往

曾经如同枷锁一般将他束缚在牢笼中,但他毕竟奋力挣脱了故乡人事盘根错节的牵绊。亚拉姆语是童年留给约拿唯一的遗产,他在美国教授亚拉姆语,一方面是在异乡礼赞天主的方式;另一方面,他始终坚信过去的价值,他认为生存在一个濒临死亡的社会,有责任将自己的历史和文化记录下来,传承下去。

作为新时代的洛杉矶人,萨巴尔坦陈,他的确曾经与父亲有着某种严重的隔阂,甚至一度发展到剑拔弩张的地步,而他也曾经抗拒成为萨巴尔家族的故事看守人的角色。但是,随着年岁渐长,尤其是当萨巴尔自己也成为父亲,他开始一遍又一遍地反思过去的价值,反思将自己的语言和文化从一代传递到下一代、从一个国家传递到另一个国家的价值。带着“我是谁,我从哪里来”的疑问,他配合自己的父亲,开始关注库尔德斯坦犹太人的命运,并真正踏上了寻找原乡之旅。正是在这个追寻的过程中,萨巴尔回溯了库尔德斯坦犹太人的千年荣光,窥探出库尔德斯坦犹太人曾经的生活真相,进而探讨了不同宗教与文化兼容并蓄、共存共荣的可能性。

萨巴尔对库尔德斯坦犹太人的故事涉足越深,他越是被深深感动——他的父母、他的祖父母、他的叔叔和姑姑……他们的经历象征着—一个族群走过的路程,他们的苦难构成了一个族群历史的缩影。萨巴尔体会到一种责任感,他希望在一切都还来得及的时候,记录下他们精彩纷呈的生命故事。萨巴尔这样说道:“我父亲一生的志业都在保存他那逐渐消失的语言和文化,如果说我从他身上学到什么,那就是我们绝对拥有足够力量,可以真正把握在过往里最珍惜的部分。” 王淼

探寻荒诞幽默的底线

吃瓜群众并不在场,却又无处不在;你无事时他们沉默;你出事时,他们可以在瞬间掀起狂欢的波澜,也许还会决定你的命运



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
刘震云 著
长江文艺出版社
2017年11月

尽管《我不是潘金莲》凭借同名电影获奖无数,红到发紫,但对资深书迷来说,这应该并不过瘾:毕竟大家有五年没有看到刘震云的新作了。而今,终于读到了他的新书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,他用老辣之笔剖析吃瓜本质,探寻荒诞幽默的底线。

故事从一个被迫“嫁”到北方农村的宋彩霞“出嫁”开始。在刘震云笔下,宋彩霞是个精明的女子。这从她在两个家庭中要选择一个“出嫁”要彩礼时的一番话就能看出。“一是牛家家里没有父母,牛小丽下个月出嫁,她进门就能做主;二是牛小丽她哥是被人甩了,证明脾气不大;三是留下一个女孩四岁,还不到降住自己的年龄;四是她不想嫁给五十多岁的老头子……这些道理牛小丽没有想到,宋彩霞想到了,证明她是个有心过日子的人;牛小丽的哥哥牛小实做事没有主意,牛小丽下个月出嫁,家里正缺一个这样的人。”读之,透着让人会心一笑的幽默。

但这只是故事的开始,被“娶”回家不到一周,宋彩霞就跑了……故事也从牛小丽四处找寻宋彩霞开始展开。当然,和此前的《我不是潘金莲》相仿,在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里面,小地方上形形色色的人依然是刘震云展开故事的重要一环。宋彩霞逃跑,到牛小丽为了哥哥去找这个准嫂子,再到李安邦、杨开拓等人悉数粉墨登场,一起撑起了这个全新的故事。他们几个人不在同一个省市,更不是一个阶层的人,却因为种种偶然和“必然”,发生了极为可笑和生死攸关的联系。深陷其中的人痛不欲生,看热闹的人却乐不可支。

故事表面看似荒诞,但更重要的是荒诞背后隐藏的那些道理,还有对荒诞背后的追问。这部作品除了在结构上,搭建起书中各个部分故事的庞大世界,更在于在语言上近乎极致的锤炼。刘震云的语言

特色很鲜明,甚至有人总结出了“刘氏句式”:“不是A,而是B;也不是B,而是C。”刘震云这样书写是为了把事背后的理绕出来。书中,出现过一句话一章的情况。那是因为,上一章暴风骤雨,写了二十多页。而这一章:“一年过去了。”一页就这一句话。这是节奏使然,也是字与页之间的力量,也是起承转合的力量。

“吃瓜”是网络用语,人们往往用“吃瓜群众”来形容围观热闹的人。在古代最著名的吃瓜的语言是:“眼看它起高楼,眼看它宴宾客,眼看它楼塌了。”刘震云对这个网络用语的理解是:“大概是看在眼里,甜在心里吧。大家爱看热闹,是因为生活中不缺戏看。戏剧已经没落了,但惊心动魄的大戏,一幕幕搬到了生活中。从这个意义上说,这是‘吃瓜’最好的时代。”作者本人也是“吃瓜群众”,因为小说中所述的细节在生活中俯拾皆是,小说家要做的就是把这些细节用奇妙的结构组织起来,呈现给读者。

刘震云剖析了“吃瓜时代”的本质:吃瓜群众并不在场,却又无处不在;你无事时他们沉默;你出事时,他们可以在瞬间掀起狂欢的波澜,也许还会决定你的命运。从早期作品《一地鸡毛》起,刘震云就着力写一个人与身边那几个人之间的千丝万缕的联系,从一个人牵扯出另一个人,故事由此蔓延开来。如《一句顶一万句》中从杨百顺牵扯出剃头的老裴、喊丧的罗长礼、教书的老汪等一众草民;《我不是潘金莲》中由李雪莲牵扯出王公道、董宪法、苟正义、史为民、蔡富邦等一众官员。而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就是他探照民族命运的反思之作。

在全民吃瓜的年代,我们都是熟悉的陌生人,既是参与者,又是看客。刘震云以极为精妙故事架构、文字张力,描摹出“吃瓜时代”的众生相。《吃瓜时代的儿女们》中很多内容亦取材于近年来的热点新闻和社会事件,尽管会被归入“现实题材”,但刘震云却认为,热点新闻构不成小说。他在扉页背后藏了一句话——“如有巧合,别当巧合。”熟悉刘震云作品的人都能感受到,他的小说既荒诞又现实,既离奇又符合着某种规律,在强烈的反差之间又有奇妙的平衡。

刘震云说:“知识分子要像探照灯一样照亮民族的未来。”读完全书,感觉他的文字看起来很绕,但每一笔都有寓意。他荒诞幽默的情节中,精准地描绘出一幅幅中国人的精神肖像。他以幽默的方式探讨生活背后的哲理,意在表明,幽默可以是一种生活态度。这的确值得深思!

艾兴君

笔记翻出新“浪花”

他们的时代已经远去,故事却依然流传,海盗的大名仍让小儿夜止哭



《海盜奇譚》
盛文强 著
中信出版集团/楚尘文化
2017年8月

笔记大致又名“小说”。《庄子》杂篇《外物》云:“饰小说以干县令,其于大达亦远矣。”以“小说”与“大达”对应,点明“小说”之琐屑,语意鄙薄。班固引孔子言,“虽小道,必有可观者焉”。可见,笔记对史家是有裨益的,犹能窥得百姓的舆论、民间的风气。

今之小说,非古小说。笔记之道,仍有遗存。山东青岛作家盛文强,临海而居,望海生愿,沿海奔波,多年挖掘古籍方志,搜罗乡老

口述,网罗海域之可观、可奇者,以现代随笔或短篇小说形式重现古笔记的风采。海洋之能量,人力不可抗。人类面对海洋,长久惶恐惧怕,靠海的生活往往朝不保夕,似乎在转眼间,海洋就能无情吞噬,连船上平日里熟悉的那些器具,似乎也诡谲多变,这些都是写作的好材料。盛文强据此撰《海怪简史》、《渔具列传》等,海洋文学多了一抹异色,现代文坛多了一朵浪花。

而在妖、物之外,盛文强的视线又转向了人。他的新作《海盜奇譚》,分作十卷,以志人纪事为主,兼及博物刀兵,重构中国古代海盜故事。

海之精气,锻造人之精气。东南沿海的渔民,向来剽悍劲疾,如海风呼啸来去,天高皇帝远,自成一套行事规矩。况且,他们见惯了生离死别,于自身的性命便也不如何看重,但求今日有酒今日醉。热闹喧腾,纵横驰骋。拔刀相向,怒目相对。尤以闽地为最。盛文强写海盜,有一丝太史公写游侠儿的遗韵。比如,他说,少年时代的乌石二,结交无赖,整日厮混,然而胆色过人,临危不惧,他用蚂蝗带动咸鱼,搞出死而复活的戏码,从此收服人心。

林道乾、郑芝龙、蔡牵、张保仔……这些让人闻风丧胆的大盗,乖张暴戾,不可一世。海盜之祸,盛于汪洋,致百姓家破流离,血仇难报。

海岛与陆地连气生根,退可守进可攻,望风而逃难以追踪。朝廷为安民必须抚剿,官兵中既有英勇战斗壮烈殉职的,亦有谋略筹划成功灭敌的,也有与海盜相勾连的,还有胆怯懦弱让人嗤鼻的。海盜也并不尽都坏到了骨子里,尚有天良未泯的,还有能通文墨,学问好的,更有讲义气,重感情的。人生百态,在一望无际的海洋的底色里,无非就是显得更加惨烈,更加令人唏嘘罢了。

我也是海边长大的,从小就知道,渔村有很多禁忌。渔民普遍文化不高,家暴、虐妻是常有的事儿。很多渔妇都过得很苦,既要守着丈夫出海后的空房,又要忙着编织渔网、操持家务。大部分海船都禁止女性登船,在男儿当道的年代里,女性是容易被疏忽的对象。盛文强辟了一块天地。《海盜奇譚》卷三写“女流”,她们豪爽、大方,巾帼不让须眉。郑寡妇、蔡牵妈等甘为女海盜,暂抛伦理的评判,英姿与智计当得起称誉。周秀冰、杨梅英、王翠翘等人,以柔弱身躯对抗盜贼凌迫,威武不屈,气概朗朗,令诸多男儿失色。

这本书里的人,立体、鲜亮,有个性。他们的时代已经远去,故事却依然流传,海盜的大名仍让小兒夜止哭。如今看来,当然不乏谬讹、夸饰,但无妨。既是笔记,就权当话本、演义来听一听吧。 林颐